

大同市人民政府文件

同政发〔2017〕48号

大同市人民政府 关于落实承接省政府第三批清理规范 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各委、局、办：

为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省政府印发了《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国务院第三批清理规范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政发〔2017〕13号，以下简称《通知》）。根据《通知》内容，我市对其中4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对应进行清理规范，不再作为市政府部门行政审批受理的必要条件。

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做好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落实工作，加快配套改革和相关制度建设，加强事中事

后监管，保障行政审批质量和效率。对于涉及公共安全的行政审批事项，中介服务清理规范后，要进一步强化相关监管措施，确保安全责任落实到位。

附件：市政府落实承接省政府第三批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目录（共计 4 项）



附件

市政府落实承接省政府第三批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目录（共计 4 项）

序号	国务院清理规范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我省清理规范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我省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我省处理意见	我市清理规范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我市审批部门	我市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我市处理意见	备注
1	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估文件编制	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估和审查	编制节能评估报告书（表）	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估和审查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节能评估文件，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文件技术评估、评审	编制节能评估报告书（表）	市发改委、经信委	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估和审查	具备相应资质的工程咨询机构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节能评估文件，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文件技术评估、评审	

2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编制	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编制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安全预评价报告，也可以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审批部门完善审核标准，申请人按审核标准提供初步设计阶段安全设施设计文件，审批部门按标准和要求对安全设施设计文件进行严格审查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编制	市安监局	金属冶炼新建、改、扩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冶金、有色安全评价机构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安全预评价报告，也可以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审批部门完善审核标准，申请人按审核标准提供初步设计阶段安全设施设计文件，审批部门按标准和要求对安全设施设计文件进行严格审查	
---	-------------------	---------------------------------------	-------------------	------------------	---	-------------------	------	--------------------	-------------	---	--

3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鉴定评审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许可除外）	气瓶充装单位许可鉴定评审	气瓶充装单位许可	不再要求申请人进行特种设备生产实地条件鉴定评审，改由审批部门委托有关机构开展特种设备生产实地条件鉴定评审	气瓶充装单位许可鉴定评审	市质监局	气瓶充装单位资格许可	审批部门公布的鉴定评审机构	不再要求申请人进行特种设备生产实地条件鉴定评审，改由审批部门委托有关机构开展特种设备生产实地条件鉴定评审	
4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考试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资格认定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检测、检验人员考试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检测、检验人员资格认定	不再要求申请人委托有关机构提供考试服务，改由审批部门委托有关机构对申请人进行考试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考试	市质监局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类人员资格认定	审批部门公布的考试机构	不再要求申请人委托有关机构提供考试服务，改由审批部门委托有关机构对申请人进行考试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考试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不再要求申请人委托有关机构提供考试服务，改由审批部门委托有关机构对申请人进行考试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考试	市质监局	特种设备安全操作类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审批部门公布的考试机构	不再要求申请人委托有关机构提供考试服务，改由审批部门委托有关机构对申请人进行考试	

